#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21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4-08-20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一合同编号：\_\_\_\_...*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一**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聘用单位)全称：\_\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法人代表姓名：\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_\_\_\_\_\_\_\_\_

文化程度：\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

出生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家庭住址：\_\_\_\_\_\_\_\_\_

所属街道办事处：\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与乙方\_\_\_\_\_\_\_\_\_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选定以下第\_\_\_\_\_\_\_\_\_种作为本合同的期限：

1、有固定期限。本合同期限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_\_\_\_\_\_\_\_\_个月，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学徒期\_\_\_\_\_\_\_\_\_个月，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2、无固定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到终止劳动合同条件出现时止。其中，试用期\_\_\_\_\_\_\_\_\_个月，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学徒期\_\_\_\_\_\_\_\_\_个月，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终止劳动合同的条件为：\_\_\_\_\_\_\_\_\_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具体工作为：\_\_\_\_\_\_\_\_\_

第二条 工作内容

1、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_\_\_\_\_\_\_\_\_生产(工作)岗位，并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2、乙方应服从甲方所安排的工种、岗位，按照甲方关于本岗位生产(工作)任务和责任制要求完成规定的数量、质量指标和生产(工作)任务。

3、乙方的生产(工作)任务为：\_\_\_\_\_\_\_\_\_。

4、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调换乙方的工种或岗位。

第三条 工作时间

1、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_\_\_\_工作制。但甲方必须遵守以下方面：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加点的，甲方应支付加点工资。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延长工作时间不受上述限制：

(1)发生自然灾害、事故或者因其他原因，威胁劳动者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需要紧急处理的;

(2)生产设备、交通运输线路、公共设施发生故障，影响生产和公众利益，必须及时抢修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休假规定

(1)甲方应按国家规定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2)甲方在下列节日期间应当依法安排劳动者休假：元旦;春节;国际劳动节;国庆节;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休假节日。

(3)乙方连续工作一年以上的，享受国家规定的带薪年休假。

第四条 劳动保护

1、甲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2、甲方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操作规程、工作规范。

3、甲方必须对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

4、对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的，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在合同期内每\_\_\_\_\_\_\_\_\_年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在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7、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8、甲方禁止安排女职工从事矿山井下、国家规定的第四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和其他禁忌从事的劳动。

9、甲方不得安排女职工在经期从事高处、低温、冷水作业和国家规定的第三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不得安排女职工在怀孕期间从事国家规定的第三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和孕期禁忌从事的劳动。对怀孕七个月以上的女职工，不得安排其延长工作时间和夜班劳动。

10、甲方不得安排女职工在哺乳未满一周岁的婴儿期间从事国家规定的第三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和哺乳期禁忌从事的其他劳动，不得安排其延长工作时间和夜班劳动。不得安排未成年工从事矿山井下、有毒有害、国家规定的第四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和其他禁忌从事的劳动。

第五条 劳动报酬

1、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

2、甲方承诺每月\_\_\_\_\_\_\_\_\_日为发薪日。乙方在试用期内的工资为每月\_\_\_\_\_\_\_\_\_元。

3、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乙方的工资报酬选择确定以下第\_\_\_\_\_\_\_\_\_种：

(1)乙方的工资报酬按照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中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确定，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确定其每月工资为\_\_\_\_\_\_\_\_\_元。

(2)甲方对乙方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乙方的基本工资确定为每月\_\_\_\_\_\_\_\_\_元，以后根据内部工资分配办法调整其工资;绩效工资根据乙方的工作业绩、劳动成果和实际贡献按照内部分配办法考核确定。

(3)甲方实行计件工资制，确定乙方的劳动定额应当是本单位同岗位百分之九十以上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内能够完成的，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按质完成甲方定额，甲方应当按时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

(4)\_\_\_\_\_\_\_\_\_。

4、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_\_\_\_\_\_\_\_\_元。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按照下列标准支付高于乙方正常工作时间工资的工资报酬：

(1)安排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一百五十的工资报酬;

(2)休息日安排劳动者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二百的工资报酬;

(3)法定休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三百的工资报酬。

6、乙方事假期间，甲方扣除工资的标准为\_\_\_\_\_\_\_\_\_。

7、乙方依法享有带薪假期(婚假、丧假、年休假、探亲假)期间的工资，按乙方的\_\_\_\_\_\_\_\_\_工资支付。

第六条 保险与福利

1、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按所在地规定的一定比例按月为乙方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保险费，乙方个人负担的部分，由甲方代乙方在其工资中扣缴，具体缴纳办法及标准为：\_\_\_\_\_\_\_\_\_。甲方应当将为乙方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的情况公示，乙方有权向甲方查询其各项社会保险的缴费情况，甲方应当提供帮助。

2、乙方离退休，由社会保险机构按规定每月发给离退休金。失业后按规定享受失业期间的有关待遇。

3、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患病、负伤、因工伤残或者患职业病以及生育，其有关保险福利待遇，按国家和省现行规定执行。如乙方发生工伤事故，甲方应负责及时救治，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医疗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4、乙方其他保险福利待遇，按国家以及本省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纪律与规章

1、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

2、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完成劳动任务，提高职业技能，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遵守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

3、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理、行政处分、经济处罚等，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八条 教育和培训

1、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各种必要的政治、思想品德教育和职业技术及上岗前培训。

2、乙方应刻苦钻研业务，达到国家规定的职业技能标准或技术等级标准，持证上岗。

3、甲方出资培训乙方后，乙方须为甲方服务\_\_\_\_\_\_\_\_\_年，否则乙方应支付甲方培训费\_\_\_\_\_\_\_\_\_元。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按照岗位责任组织生产，检查考核乙方完成生产(工作)任务情况;

2、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单位有关规定，决定对乙方劳动报酬的分配形式，并对乙方实施奖励或处分;

3、根据生产(工作)或调整劳动组织的需要，在征得乙方同意后变更乙方生产(工作)岗位;

4、当乙方不履行本合同时，有权依法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申诉;

5、双方约定的其他权利：\_\_\_\_\_\_\_\_\_

(二)甲方的义务

1、按照有关劳动安全、劳动保护、职业安全卫生的规定，向乙方提供必需的生产(工作)条件;

2、创造条件提高乙方的政治思想素质和业务技术水平;

3、根据有关规定及本合同有关条款，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并提供保险福利待遇;

4、向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

5、双方约定的其他义务：\_\_\_\_\_\_\_\_\_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享有参加业务(技术)学习(培训)、参加工会、参与民主管理和提出合理化建议、评选和被评选为先进职工(生产者)等权利;

2、按照规定领取劳动报酬和享受社会保险福利待遇;

3、享有休息、休假与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的权利。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4、按照有关规定及本合同的有关条款，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5、甲方不履行本合同时，乙方有权依法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申诉;

(二)乙方的义务

1、服从甲方的生产组织管理，尽职尽责，努力完成生产(工作)任务;

2、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保守国家秘密、甲方商业秘密，爱护甲方财物;

3、遵守厂纪厂规和劳动纪律，执行生产操作规程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讲究职业道德;

4、努力学习政治文化知识，刻苦钻研技术，不断提高专业技术水平，积极参加必要的社会活动;从事技术工种或岗位的，上岗前必须接受培训;

5、双方约定的其他义务：\_\_\_\_\_\_\_\_\_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通知发出\_\_\_\_\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2、下列情况下，甲乙双方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1)甲方转产或调整生产任务的;

(2)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并且不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的;

(3)由于不可抗拒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4)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况：\_\_\_\_\_\_\_\_\_

第十二条 甲方对合同的解除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在试用期间，乙方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录用条件为：

(1)\_\_\_\_\_\_\_\_\_

(2)\_\_\_\_\_\_\_\_\_

(3)\_\_\_\_\_\_\_\_\_

2、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甲方规章制度或不履行劳动合同的;

3、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乙方泄漏甲方商业秘密的;

5、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劳动教养的。

6、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7、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地方政府规定的困难企业标准)，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8、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况：\_\_\_\_\_\_\_\_\_。

依照第6、7项解除劳动合同时，甲方还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二)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终止、解除本合同：

1、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达到国家规定不得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等级的;

2、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乙方在享受法定休假、探亲假期间的;

5、复员退伍义务兵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6、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7、担任集体协商代表在履行代表职责的;

8、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其他情况的;

9、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况：\_\_\_\_\_\_\_\_\_

第十三条 乙方对合同的解除

(一)乙方可以要求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二)在下列情况下，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劳动合同，甲方应当支付乙方相应的劳动报酬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按国家、省和本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保险福利待遇的;

4、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劳动者身体健康的;

5、甲方有侵害乙方合法权益行为的;

6、经甲方同意，乙方自费离职学习和培训的;

7、乙方参军、入学或出境定居的;

8、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况：\_\_\_\_\_\_\_\_\_

(三)在下列情况下，乙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由甲方出资培训(包括送大、中专院校或技工学校学习)，培训后为甲方服务期未满的;

2、属于技术骨干，承担某项重点工程的建设、改造任务或科研项目而任务未结束的;

3、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况：\_\_\_\_\_\_\_\_\_

第十四条 合同续订

1、劳动合同期满或甲乙双方约定的劳动合同终止条件出现，劳动合同即终止执行。如双方同意续订，应提前30日办理续订手续。逾期不办理的，则本合同视为自动续订，并应补办续订手续。

2、甲方补签或续订劳动合同，双方就合同期限协商不一致时，补签或续订的合同期限应从签字之日起不得少于\_\_\_\_\_\_\_\_\_月。乙方符合续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条件的，甲方应与其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十五条 甲方对乙方的补偿与赔偿

(一)甲方违反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25%的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25%的经济补偿金。

(二)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

1、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

2、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由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

以上三种情况，如果乙方被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四)甲方发生故意拖延不与乙方续订劳动合同、与乙方订立无效劳动合同、违反规定或本合同约定侵害乙方合法权益以及解除劳动合同等情形之一的，给乙方造成损害，甲方应按下列规定赔偿乙方损失：

1、造成乙方工资收入损失的，按乙方应得工资收入支付给乙方，并加付应得工资收入25%的赔偿费用;

2、造成乙方劳动保护待遇损失的，应按国家规定补足乙方的劳动保护津贴和用品。

3、造成乙方工伤、医疗待遇损失的，除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工伤、医疗待遇外，还应支付乙方相当于医疗费用25%的赔偿费用;

4、乙方为女职工或未成年工，造成其身体健康损害的，除按国家规定提供治疗期间的医疗待遇外，还应支付相当于其医疗费用25%的赔偿费用;

(五)支付乙方经济补偿时，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给经济补偿金。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百分之五十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十六条 乙方对甲方的赔偿

(一)乙方违反规定或本合同的约定解除劳动合同，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下列损失：

1、甲方为其支付的培训费和招收录用费;

2、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3、本合同约定的其他赔偿费用。

(二)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七条 违约责任

1、由于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法律责任。

2、甲方未征得乙方同意强制乙方加班加点的，除支付加班工资外，还须付给乙方两倍于加班工资的违约金。乙方已同意加班但又临时拒绝的，须按预定加班时数付给相当于两倍加班工资的违约金予甲方。

3、甲方如不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金额支付乙方工资，除付清所欠工资外，须按日支付乙方相当于所欠款额1%的违约金。

4、在合同期内，甲方非法单方面解除合同或乙方因甲方过错而解除合同，甲方应按乙方在本企业服务年限长短支付违约金，数额为：解除合同当年乙方月平均工资总额的两倍乘服务年限(不足一年的按一年计)。

5、乙方非法单方面解除合同，须付给甲方违约金，数额为解除合同当年乙方月平均工资总额的两倍乘合同期未满年限(不足一年的按一年计)。

6、甲、乙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给对方造成严重损失的，除承担经济责任外，还应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十八条 合同鉴证

甲、乙双方签订本劳动合同后，应在十五日内将劳动合同送劳动行政部门鉴证，经鉴证后的劳动合同变更内容的应重新鉴证。

第十九条 劳动争议处理

1、甲乙双方执行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应当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企业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自接到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2、甲乙双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出仲裁要求的一方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请。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甲方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乙方有权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举报。

第二十条 保密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第二十一条 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二十二条 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二十三条 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第二十四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五条 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3、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二**

甲方(单位)：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_\_\_\_\_性别： 民族：\_\_\_\_\_\_\_\_ 文化程度：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 \_\_\_ \_ 联系电话\_\_\_\_\_\_\_ \_

家庭住址 :

一、双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应认真阅读本合同。甲乙双方的情况应如实填写，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履行。

二、签订劳动合同，甲方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及乙方应签字或盖章，其他人不得代为签字。

三、本合同中的空栏，由双方协商确定后填写，并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四、工时制度分为标准工时、不定时、综合计算工时三种。实行不定时、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应经劳动保障部门批准。

五、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一并履行。

六、本合同应使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并不得擅自涂改。

七、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备查。

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遵循诚实信用原则，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一)劳动合同期

本合同期限采用下列方式。

1、有固定期限：本合同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无固定期限：本合同期限自年月日开始履行，至法定条件出现时终止履行。

(二)试用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内)：

1、试用期从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

1、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 生产(工作)岗位，并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2、乙方应按照甲方对本岗位生产(工作)任务和责任制的要求，完成规定的数量、质量指标。

第三条 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培训

1、甲方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和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并对乙方进行安全卫生教育，杜绝违章操作和违章指挥。

2、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必须告知乙方所从事的工作(生产)岗位，存在职业危害因素的名称、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后果。按国家规定定期安排从事职业危害工作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3、实行对女工和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和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间，甲方按国家规定为其提供劳动保护。

4、甲方应根据需要对乙方进行必要的职业培训或为乙方接受职业培训提供必要的条件。

第四条 劳动纪律

1、甲方应当依法制定和健全内部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依法对乙方进行规范和管理。

2、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

第五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安排乙方实行第项工作制。

(1)、标准工作制：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 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不定时工作制。

2、甲方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法定休假日、年休假、婚假、丧假、探亲假、产假、看护假等带薪假期。

第六条 劳动报酬

1、甲方按照本市最低工资结合本单位工资制度支付乙方工资报酬。

具体标准工资为 元/月。，乙方试用期工资为 元/月。

2.甲方每月 日支付乙方(当月/上月)工资。如遇法定休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3、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工作，应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加班加点工资的发放时间为。

第七条 保险福利

1、甲方必须依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和代扣代缴乙方的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失业、医疗、工伤、女工生育等保险)。

2、甲方可以根据本企业的具体情况，依法制定内部职工福利待遇实施细则。乙方有权依此享受甲方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可以变更本合同：

1、双方协商同意的;2、由于不可抗力或合同订立时依据的其他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本项所称重大变化主要指甲方调整生产项目，机构调整、撤并等。

第九条 合同的终止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应即终止：

1、本合同期限届满;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条件的;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终止情形

第十条 合同的解除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 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甲方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本合同第八条第3项的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4、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前款的规定解除本合同;

(1)、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被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医疗期内的;

(3)、《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5、乙方提前三十日(试用期提前三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乙方担任重要职务或执行关键任务并经双方约定乙方不得解除本合同的除外。

6、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一条 本合同终止或解除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不得无故拖延或拒绝。

第十二条 合同的续订

1、本合同期限届满后，经双方协商本合同可以续订。

2、连续订立二次固定期限劳动合同，除乙方提出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应当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十三条 经济补偿和违约责任

1、合同期内，有《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补偿办法按《劳动合同法》及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2、合同期内，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的，除本合同第十条第6款规定的情形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为乙方所实际支出的培训费用和招聘费用。赔偿办法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劳动争议的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可以向本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者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约定。

有国家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合同期内，如所定条款与国家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不符的，按新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双方事后就有关事宜达成补充或者变更协议的，由双方签订书面补充或者变更协议确定。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电话)： 联系方式(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国家及省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一)合同期限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年\_\_\_月\_\_\_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本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不得将法定解除条件约定为终止条件)。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_\_\_年\_\_\_月\_\_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二)试用期限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种方式确定试用期期限(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从\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年\_\_\_月\_\_日止。

(试用期最长不超过六个月。其中合同期限在六个月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十五日;合同期限在六个月以上一年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三十日;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两年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六十日。)

二、工作内容

(一)乙方的工作岗位(工作地点、部门、工种或职务)为\_\_\_\_\_\_\_\_\_\_\_\_\_。

(二)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_\_\_\_\_\_\_\_\_\_\_\_\_\_\_\_。

(三)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章确认的协议或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四)如甲方派乙方到外单位工作，应签订补充协议。

三、工作时间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_\_\_\_小时，每周工作\_\_\_\_天，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_\_\_\_为周期，总工时\_\_\_\_小时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四、工资待遇

(一)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按下列第( )种形式执行，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1、乙方试用期工资\_\_\_\_\_\_元/月;试用期满工资\_\_\_\_\_\_\_元/月(\_\_\_\_\_\_元/日)。

2、其他形式：\_\_\_\_\_\_\_\_\_\_\_\_。

(二)工资必须以法定货币支付，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

(三)甲方根据企业的经营状况和依法制定的工资分配办法调整乙方工资，乙方在六十日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同意。

(四)甲方每月\_\_\_\_日发放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五)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应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支付延长工作时间的工资报酬。

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按国家和省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如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甲方应按《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保护乙方的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二)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按国家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按劳动保护规定每(年/季/月)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

(三)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要求改正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合同期内，甲方应依法为乙方办理参加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的手续，社会保险费按规定的比例，由甲乙双方负责。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给予医疗期和医疗待遇，按医疗保险及其他相关规定报销医疗费用，并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支付病假工资或疾病救济费。

(三)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者因工死亡的，甲方应按(工伤保险条例)的规定办理。

(四)甲方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节日假、年休假、婚假、丧假、探亲假、产假、看护假等带薪假期，并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工资。

七、劳动纪律

(一)甲方根据国家和省的有关法律、法规通过民主程序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和省规定的有关劳动纪律、法规和企业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三)如乙方掌握甲方的商业秘密，乙方有义务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并作如下约定：

八、本合同的变更

(一)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二)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并办理变更本合同的手续。

九、本合同的解除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应按规定支付经济补偿金。

(二)属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

1、试用期内证明乙方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5、甲方歇业、停业、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的。

6、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本合同约定的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7、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8、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9、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的。

甲方按照第5、6、7、8、9项规定解除本合同的，需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乙方，并按规定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其中按第6项解除本合同并符合有关规定的还需支付乙方医疗补助费。

(三)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但属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克扣或无故拖欠工资的。

4、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本合同：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患有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解除本合同后，甲乙双方在七日内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有关手续。

十、本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期满或甲乙双方约定的本合同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即行终止。

本合同期满前一个月，甲方应向乙方提出终止或续订劳动合同的书面意向，并及时办理有关手续。

十一、违约情形及责任

(一)甲方的违约情形及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

(二)乙方的违约情形及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

十二、调解及仲栽

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可先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无无效，可在争论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当地劳动争议仲栽委员会申请仲栽;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栽委员会申请仲栽。对仲栽决不服的，可在十一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办理。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省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相抵触的，按新规定执行。

(二)下列文件规定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

2、

3、

(三)双方约定(内容不得违反法律及相关规定，可另加双方签名或盖章的附页)：

甲方：(盖章)乙方：(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20\_\_\_年\_\_\_\_月\_\_\_日20\_年\_\_\_月\_\_\_日

鉴证机构(盖章)：\_\_\_\_\_\_

鉴证人：\_\_\_\_\_\_\_

鉴证日期：20\_\_\_年\_\_\_月\_\_\_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四**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委托代表人)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家庭住址：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期限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_\_\_\_\_\_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一)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法定的或本合同所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三)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期限为\_\_\_\_\_天。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从事\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第四条 乙方同意在甲方安排的工作地点\_\_\_\_\_\_\_\_\_\_\_从事工作。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地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五条 乙方实行\_\_\_\_\_\_\_\_\_\_\_\_工时制。

(一)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二)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平均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40小时。

(三)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六条 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的，应依法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七条 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休假的权利，甲方应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八条 甲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保护法律、法规和规章，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第九条 对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的，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在合同期内应定期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十条 甲方有义务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第十一条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五、劳动报酬

第十二条 乙方试用期的工资标准为\_\_\_\_\_\_\_\_\_元/月。(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本合同第十三条约定工资的80%，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第十三条 乙方试用期满后，甲方应根据本单位的工资制度，确定乙方实行以下第\_\_\_\_种工资形式：

(一)计时工资。由以下几部分组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其标准分别为\_\_\_\_\_\_\_元/月、\_\_\_\_\_\_\_元/月、\_\_\_\_\_\_\_元/月、\_\_\_\_\_\_\_元/月。如甲方的工资制度发生变化或乙方工作岗位变动，按新的工资标准确定。

(二)计件工资。甲方应制定科学合理的劳动定额标准，计件单价约定为\_\_\_\_\_\_\_元。

(三)其他工资形式。具体约定在本合同第四十四条中明确。

第十四条 甲方应以法定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乙方工资，发薪日为每月\_\_\_\_\_\_\_日，不得克扣或无故拖欠。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应不违反国家有关最低工资的规定。

第十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日工作时间，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150%的工资报酬;安排乙方在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200%的工资报酬;安排乙方在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300%的工资报酬。

第十六条 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停工、停产、歇业，未超过一个月的，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超过一个月，未安排乙方工作的，甲方应按不低于当地失业保险标准支付乙方停工生活费。

第十七条 甲方安排乙方每日22时到次日6时工作的，每个工作日夜班补贴为\_\_\_\_\_\_元。

第十八条 乙方依法享受年休假、探亲假、丧假等期间，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标准，或劳动合同约定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十九条 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乙方缴纳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费用;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甲方可从乙方工资代扣代缴。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相关手续。

第二十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 乙方工伤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 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等各项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三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第二十四条 甲方依法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

第二十五条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完成劳动任务，提高职业技能，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遵守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

第二十六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理，行政处分、经济处罚等，直至解除本合同。

八、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二十七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二十八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九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录用条件为：

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③\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三十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七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三十一条 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地方政府规定的困难企业标准)，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三十二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2.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达到国家规定不得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等级的;

3.患病或非因公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5.复员退伍义务兵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6.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7.在甲方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8.单位集体协商代表在履行代表职责的;

9.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其他情况的。

第三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当支付乙方相应的劳动报酬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

1.用人单位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用人单位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用人单位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的;

4.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的;

5.用人单位因《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规定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四条 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三十五条 本合同期到期，劳动合同即行终止。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三十六条 本合同期满后，双方仍存在劳动关系的，甲方应与乙方及时补签或续订劳动合同，双方就合同期限协商不一致时，补签或续订的合同期限应从签字之日起不得少于\_\_\_\_月。乙方符合续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条件的，甲方应与其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三十七条 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出现法定终止条件或甲乙双方约定的下列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三十八条 甲方违反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或者国家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劳动报酬的，以及安排加班不支付加班费的，除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按照应付金额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百分之百以下的标准加付赔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还需按照应付金额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百分之百以下的标准加付赔偿金。

第三十九条 甲方解除乙方劳动合同，除本合同第二十九条规定情形外，甲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和地方有关规定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第四十条 乙方患病或者因非公负伤，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除按本合同第三十九条执行外，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六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一百。

第四十一条 甲方发生故意拖延不与乙方续订劳动合同、与乙方订立无效劳动合同、违反规定或本合同约定侵害乙方合法权益以及解除劳动合同等情形之一的，给乙方造成损害，甲方应按下列规定赔偿乙方损失：

1.造成乙方工资收入损失的，按乙方应得工资收入支付给乙方，并加付应得工资收入百分之五十以上百分之百以下的赔偿金;

2，造成乙方劳动保护待遇损失的，应按国家规定补足乙方的劳动保护津贴和用品。

3，造成乙方工伤、医疗待遇损失的，除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工伤、医疗待遇外，还应支付乙方相当于医疗费用百分之二十五的赔偿费用;

4，乙方为女职工或未成年工，造成其身体健康损害的，除按国家规定提供治疗期间的医疗待遇外，还应支付相当于其医疗费用百分之二十五的赔偿费用;

第四十二条 乙方违反规定或本合同的约定解除劳动合同，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下列损失：

1.甲方为其支付的培训费和招收录用费;

2.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3.本合同约定的其他赔偿费用。

十、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第四十三条 当事人一方违反本合同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一、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四十四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二、劳动争议处理

第四十五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

第四十条 以下专项协议和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十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协商解决;与今后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等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四十九条 乙方确定下列地址为劳动关系管理相关文件、文书的送达地址，如以下地址发生变化，乙方应书面告知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名)

\_\_\_\_年\_\_\_\_月\_\_\_\_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签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五**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地址：

性质：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表人）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家庭住址：

居民身份证号码：

用人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员工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确立劳动关系，保护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双方约定按下列第 款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从\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合同中法定解除或终止合同的条件出现时止。

2、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期限为 个月。其中试用期 个月，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合同期满自行终止劳动关系。如甲方生产需要，经双方协商可以续订劳动合同（续订合同时不在实行试用期）

3、 本合同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工作内容

甲方安排乙方在\_\_\_\_\_\_\_\_\_\_\_\_\_\_岗位（工种）上工作。乙方应完成该岗位（工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如生产工作需要，甲方可以调换乙方的工作岗位。

三、工作时间和休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依其工作性质按下列第一或第二款确定：

1、实行标准时工作制

每周工作五天，每天工作八小时。

2、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乙方上下班时间根据工作需要和甲方的安排而定。甲方采用集中工作、集中轮休、集中休息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二）乙方按甲方的内部制度规定，享有休假和福利待遇。

四、劳动报酬

甲方应当每月至少一次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提供了正常劳动，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一）甲方承诺每月 日前未工资发放日；

（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乙方的工资报酬按下列第 款确定：

1、乙方试用期间的工资为同岗位的80%.

2、乙方的工资报酬按照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中内部工资分配办法确定，按岗按绩效取酬。

3、甲方实行计件工资的岗位，按甲方依法制定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执行。

4、甲方实行工资承包的岗位，乙方的工资按照甲方用人部门的承包协议执行。

五、劳动纪律

甲方根据国家的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制订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乙方自觉遵守甲方的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及职业危害防护

甲、乙双方都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工作时间、生产安全、劳动保护、卫生健康等规定。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保护用品及其他必要的职业危害防护措施。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

七、劳动合同的终止、解除、续订和变更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即行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已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合同期限的；

3、劳动合同职业培训教育网司与职工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的；

4、在合同期内职工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办理退休手续的；

5、劳动者死亡或者被人们法院宣告死亡和失踪的；

6、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用人单位决定提前解散的；

7、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8、法律、行政法规的其他情形。

（二）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

（三）乙方由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经常迟到、早退和有旷工行为的；

3、故意违反操作规程，给公司生产设备和生产安全造成重大损失的；

4、严重失职，徇私舞弊，或以岗位便利谋取私利对公司形象和利益造成影响和损失的；

5、偷盗公司财物或涉毒、赌博被查处的；

6、行凶打架、或以暴力伤害他人的；

7、请人代工的；

8、在岗员工兼任第二职业或从事经营活动为自己创收谋利的；

9、以弄虚作假手段建立劳动关系的；

10、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后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或不接受岗位调整的；

3、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五）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确需裁员的，可依法定程序裁员，裁减人员自裁剪之日起，其劳动合同自行终止。

（六）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不符合第七条第（三）款条件的，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2024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员工本人要求解除除外）；

5、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八）由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用人公司，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2、公司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公司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4、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5、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违法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的。

（九）当乙方在劳动合同期满后，经用人部门或用人单位考核合格，由用人部门或用人单位向公司人事部门申报审批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十）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但必须提前三十日通知对方。

八、社会保险和福利

（一）甲乙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期足额缴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工伤、生育保险。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为扣缴；

（二）乙方的公休假、婚丧假、女工孕、产期待遇以及接触和终止劳动合同时的经济补偿金等，均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规定执行；

（三）乙方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及因工或因病死亡应享受的待遇均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四）乙方患病住院或因工负伤医疗期的待遇按国家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

九、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 由于当事人乙方的过程，造成合同不能完成履行，由有过错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二）当事人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利用，在取得有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者全部免予承担责任。

（三）乙方由于工作或生产的需要，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岗位或者专业技术培训的，当乙方违反培训协议时，按培训协议条款执行。

（四）在公司涉及公司秘密和关键技术的核心岗位的员工解除劳动关系后二年内不得从事与公司相同职业的工作，公司二年内以本地最低工资按月支付保密费。如果乙方在保密期内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公司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追究连带赔偿责任。

十、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一）甲方应将企业规章制度明确告知乙方。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通过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三）本合同依法订立后，对双方具有约束力，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

（四）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五）双方协商签订的培训协议作为本合同书的附件，具有同等约束效力。

十一、因乙方擅自离职，致使公司重要文书和法律文书无法当面送达时，按地址 邮编 收信人 当面送达。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章

乙方：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证机关（盖章） 签证员（签字或盖章）

合同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六**

\_\_\_\_(聘方)聘请\_\_\_\_(受聘方)为外籍工作人员(或\_\_\_\_语教师)，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聘期为\_\_年(学校可按学期、学年定)，自\_\_年\_\_月\_\_日到职之日起，至\_\_年\_\_月\_\_日离聘之日止。

第二条受聘方的工作任务，商定如下：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聘方应按时、按质完成以上工作任务。聘方应为受聘方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受聘方在工作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聘方应予采纳。双方应积极合 作。

第三条中国政府法定的工作日为：每周六天，每天八小时(教师按周课时填写)。

第四条聘方每月付给受聘方工资人民币\_\_\_\_元，并按附件规定提供各项生活待遇。

第五条受聘方应遵守中国政府的法律、法令、有关规定和聘方的工作制度。

第六条双方均不得无故提前终止合同。受聘方如中断合同，必须在离华前一个月向聘方提出书面申请，未经聘方同意，受聘方仍应照常进行工作。聘方 自同意之日起的两周后，停发工资，并停止提供受聘方及其家属的有关生活待遇，回国的一切费用自理。

受聘方违犯中国政府法令，聘方有权提出解聘。自提出解聘之日起一个月内工资照发，但受聘方应在此期间内安排回国。聘方负担受聘方及其家属在中国 境内的旅费，国际旅费自理。

对渎职的受聘方，聘方有权提出解聘，自提出解聘之日起一个月内，安排受聘方回国。受聘方及其家属回国的旅费，由聘方支付，其它一切费用自理。

第七条受聘方因健康原因，经医生证明连续病休两个月后仍不能继续工作，聘方有权提出提前终止合同，并根据受聘方的健康状况，于一个月内安排其 回国。聘方提供受聘方及其家属回国的飞机票和负担按规定限量的行李托运费。

第八条本合同自聘期开始之日起生效。任何一方如要求延长聘期，均应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向对方提出，由双方协商确定，并另签延聘合同。延聘合同 系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的各项条款在延聘期内继续有效。双方均未提出延长聘期或一方不同意延长聘期时，本合同期满即失效。

第九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有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条本合同用中文和\_\_\_\_文(外文略)写成，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

聘方\_\_\_\_(盖章)

受聘方\_\_\_\_(签字)

\_\_年\_\_月\_\_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七**

今天小编为大家准备了，有兴趣的不妨来查看下，希望内容对您有帮助。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企 业 类 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_\_\_\_\_\_年龄：\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_\_民族：\_\_\_\_\_\_\_\_\_\_

户籍所在地：\_\_\_\_\_\_\_\_省\_\_\_\_\_\_市\_\_\_\_\_\_\_\_\_区(县)\_\_\_\_\_\_\_街\_\_\_\_\_\_\_乡(镇)\_\_\_\_\_\_\_\_村

户口种类：非农业户口( );农业户口( )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国籍及护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现 住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天津市实施劳动合同制度规定》等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执行下列\_\_\_\_\_\_\_\_款。

一、本合同期限为\_\_\_\_年(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_\_\_\_月(日)。

二、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其中试用期为\_\_\_\_月(日)。

终止劳动合同条件约定如下：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工作内容

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_\_\_\_\_\_\_\_\_\_\_\_\_\_岗位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完成本岗位所要求的工作。

第三条 劳动报酬

一、甲方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按月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工资报酬不低于本市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二、甲方每月\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无故拖欠或不支付工资的，除全额支付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

三、工资具体支付办法、标准及有关内容约定如下：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执行国家规定的工时制度，实行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四十小时的工时制度。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每日不超过三小时，每月不超过三十六小时。

一、甲方在乙方岗位实行\_\_\_\_\_\_\_\_\_\_\_\_\_\_\_\_\_工时制度。

二、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按照《劳动法》和本市有关规定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工资报酬。

三、甲方保证乙方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享受各种休息休假。

第五条 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本市的规定参加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履行缴费义务，确保乙方享有各种社会保险的权利;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实行医疗期制度。医疗期期限及医疗期内的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

三、保险和福利待遇事项约定如下：

(一)\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严格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劳动保护方面的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和操作规程教育培训，努力改善劳动条件，保证乙方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

二、甲方按照国家和本市的规定及时向乙方发放防护用品，并按规定对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三、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和操作规程。

四、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死亡，甲方按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给予各项待遇。

第七条 劳动纪律

一、甲方有权依据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制定本单位的规章制度，并按规章制度对乙方实行管理和奖惩。

二、乙方应遵守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服从管理，按本合同的约定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保守商业秘密具体事项在本合同第十四条中约定)。

第八条 本合同的变更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可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一)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对部分条款进行变更的;

(二)由于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不能完全履行的;

(三)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有关规定已修改或废止的。

第九条 本合同的终止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一)合同期满，不再续订的;

(二)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解散、撤销的;

(三)乙方死亡的;

(四)甲乙双方约定的终止合同条件出现的;

(五)有不可抗力出现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的。

第十条 本合同的续订

本合同期满，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本合同，续订合同手续应在合同期满前15日内办理。

第十一条 本合同的解除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一)乙方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二)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三)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或泄露甲方商业秘密，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四)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被劳动教养的;

(五)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六)乙方不能按要求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任务或者同工种同岗位人员的工作量，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七)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八)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经有关部门确认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确需裁减人员的。

甲方依据(五)至(八)项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三、甲方解除本合同，符合本条一款、二款(五)至(八)项规定的甲方应按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符合本条第二款(五)项还应按规定支付医疗补助费。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本合同：

(一)合同期未满，又不符合本条一、二款规定的;

(二)乙方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经劳动行政部门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三)乙方患病或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四)女职工在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计划生育规定的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五)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五、乙方解除合同：

(一)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要依法承担责任。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乙方在试用期内;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乙方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4、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第十二条 终止、解除本合同证明

终止、解除本劳动合同后，甲方应按规定开具终止、解除劳动合同证明书。

第十三条 违反本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的过错行为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应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违约，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各自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违约金的约定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害的，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给予赔偿。

三、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任何一方受到损害，对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五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协商无效可进行调解;调解无效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其它事项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与法律、法规有抵触的，按国家和天津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甲方应在一个月内到劳动行政部门办理鉴证，双方必须严格遵照执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经审查，本合同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予以鉴证。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员(盖章)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续订劳动合同

经双方协商同意，续订本合同。

(一)续订期限执行下列第\_\_\_\_\_款：

1、期限从\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年\_\_\_月\_\_\_日止。

2、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月\_\_\_日始，终止合同条件约定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补充约定事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经审查，本合同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予以鉴证。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员(盖章)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八**

甲方(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乙方(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住所地：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限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日止。

2、试用期，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要求

乙方安排在\_\_\_\_\_\_\_\_\_\_\_\_\_\_\_\_部门，从事\_\_\_\_\_\_\_\_\_\_\_\_\_\_\_\_工作。 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乙方所处的部门、工作任务、工作地等，乙方应接受调整。

乙方须根据甲方规定的岗位工作职责和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职工作。

第三条 劳动报酬及支付方式与时间

1、甲方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业绩确定\_\_\_\_\_\_\_元/月的工资报酬。

2、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月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

3、甲方每月\_\_\_日以现金形式发放工资，不得无故拖欠。

4、乙方加班工资，假期工资及特殊工资按照国际规定执行。

5、甲方在年终时根据乙方的当年实际业绩、效率、效益、损失、工作态度等因素考核结算乙方的奖金。

第四条 社会保险

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月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缴纳部分，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为扣缴。

第五条 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乙方必须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第六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3、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4、因其它原因解除劳动合同，须提前三十天书面通知对方。

5、一方解除劳动合同，须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说明理由，并向对方书面送达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

第七条 故意或者重大过失责任保证

如因乙方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导致甲方发生经济损失，则乙方必须尽责处理善后事宜，挽回相应经济损失。甲方可以根据损失的大小及乙方的态度进行相应的处罚。

在本条事项未完全处理完毕之前，乙方不得擅自单方终止与甲方的劳动关系。原劳动合同期届满的，则相应顺延到本条事项处理完毕。

第八条 商业保密及竞业禁止

1、乙方对在甲方工作期间所获悉的商业秘密，包括客户信息、相关资料不得以任何形式为自己或者他人进行使用，此保密期间不限于劳动合同期限。

2、乙方自双方劳动关系以任何形式结束之后，在两年内不得与甲方形成竞争关系，此条包括乙方本人或者帮助他人从事与甲方有竞争性的工作。

3、如乙方违反此条规定，则须向甲方赔偿 万元违约金。

第九条 其他事项

1、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由于经常接触甲方公章等印鉴，所有涉及乙方与甲方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包括合同、证明、欠条等，均需由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后才具有法律效力，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的一律无效，对此乙方完全同意并遵守，此条效力涉及本合同生效之前及之后。

2、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员工守则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 合同效力及文本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具法律效力。合同文本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报劳动管理机关备案一份。本合同甲方加盖骑缝章。

甲 方：

法定代表人：

乙 方：

合同订立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九**

甲方(单位名称)：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乙方(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

住所地：

文书送达地址：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限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日止。

2、试用期，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

3、熟练期(培训期、见习期)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要求

乙方安排在\_\_\_\_\_\_\_\_\_\_\_\_\_\_\_\_部门，从事\_\_\_\_\_\_\_\_\_\_\_\_\_\_\_\_工作。

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乙方所处的部门、工作任务、工作地等，乙方应接受调整。

乙方须根据甲方规定的岗位工作职责和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职工作。

第三条 劳动报酬及支付方式与时间

1、甲方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业绩确定工资报酬，在本单位内参照适用同工同酬待遇。。

2、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月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

3、甲方按月以现金形式发放工资，不得无故拖欠。

4、甲方在年终时根据乙方的当年实际业绩、效率、效益、损失、工作态度等因素考核结算乙方的奖金。

第四条 社会保险

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月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缴纳部分，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为扣缴。

第五条 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乙方必须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第六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3、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4、因其它法律规定解除劳动合同，须提前三十天书面通知对方。

5、一方解除劳动合同，须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说明理由，并向对方书面送达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

第七条故意或者重大过失责任保证

如因乙方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导致甲方发生经济损失，则乙方必须尽责处理善后事宜，挽回相应经济损失。甲方可以根据损失的大小及乙方的态度进行相应的处罚。

在本条事项未完全处理完毕之前，乙方不得擅自单方终止与甲方的劳动关系。原劳动合同期届满的，则相应顺延到本条事项处理完毕。

第八条 商业保密及竞业禁止

1、乙方对在甲方工作期间所获悉的商业秘密，包括客户信息、相关资料不得以任何形式为自己或者他人进行使用，此保密期间不限于劳动合同期限。

2、乙方自双方劳动关系以任何形式结束之后，在两年内不得与甲方形成竞争关系，此条包括乙方本人或者帮助他人从事与甲方有竞争性的工作。

3、如乙方违反此条规定，则须向甲方赔偿万元违约金。

第九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如因一方当事人严重违背本合同约定条款而导致本劳动合同解除的，则须向对方承担违约金十万元。

第十条 其他事项

1、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由于经常接触甲方公章等印鉴，所有涉及乙方与甲方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包括合同、证明、欠条等，均需由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后才具有法律效力，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的一律无效，对此乙方完全同意并遵守，此条效力涉及本合同生效之前及之后。

2、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员工守则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通知：如本合同本送达地址发生变动，乙方须及时通知甲方，否则甲方一旦按此地址送达，即视为履行了通知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效力及文本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具法律效力。合同文本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报劳动管理机关备案一份。本合同甲方加盖骑缝章。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十**

甲方：x

乙方：x

有乙方劳动甲方包装、装车、回料、散装糸统、设备润滑、环境卫生等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双方签定劳务项目劳动合同如下：

一、劳务劳动项目：包装、装车、回料、散装糸统、设备润滑、安全管理、环境卫生等.

二、劳动期限：20x年3月至20x年12月.

三、劳动费用：包装、装车以每月实际包装量每盹2.92元/吨结算劳务费,回料每月4800元,散灰装车按每月3200元.

四、劳动费支付方式：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进行工作，甲方以现金按月向乙方支付劳动费用。

五、甲方提供条件：甲方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

六、劳动期内乙方的职责、任务和要求：

(一)、乙方及其所聘人员必须自觉遵守和服从国家、地方政府的法律法规和甲方管理规定和各项规章制度，爱护甲方的公共财物和设施及环境。

(二)、在劳动期内，对所需人员的聘用、教育管理制度和对聘用人员的报酬待遇，由乙方自主负责决定。在劳动期内乙方及所聘人员所发生的劳务纠纷、由于违章操作、不服从指挥造成的工伤、病残和安全事故及处理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

(三)、具体职责、任务和要求：1;每天根据公司发货室提供的装票据、吨位、品种库号等由包装负责人安排包装人员进行包装，严禁混包、漏包、多装、少装，所装货物必须码放规范、整齐;严禁无票装车或先装车后开票的现象发生。每日由包装负责人对包装称重系统进行校验，确保袋重合格。2;包装物由包装负责人到分厂领用，每次领用后办理出库手续，并建立台帐，每日据实核对包装物的使用量和破损数量，每月底根据袋装水泥产品的实际发出数、破损袋数与领用数进行核对，如有不符，查明原因，及时处理。3;包负责人在每天包装工作完成后，必须将发货票椐统计汇总后交到分厂核算员处登记保管。4;实行包干工资，包装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廷每日包装量，必须严格按每日公司发货室开出的数量足额包装。以上由于人为因素造成的各项经济损失匀由乙方承担。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本合同已经双方认真研究，慎重考虑而达成一致，均必须共同遵守，需要变更、解除或终止，必须经双方协商并一致同意，未经双方协商并一致同意不得变更、解除或终止。

八、违约责任：

(一)、甲方无故不按时向乙方支付劳动费用，按劳动费的5%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二)、如乙方未按职责、任务和要求履行职责，完成任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从新整改，如整改无效，甲方有权按不底于劳动费总额的10%扣减当月劳动费。

(三)、乙方及其所聘人员对甲方公共财物、设施、设备和环境造成损失的，由乙方照价赔偿。

(四)、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单方面变更、解除或终止的，各自向对方按合同期内劳动费总额的20%支付赔偿金。

九、未尽事宜：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签定补充条款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效力。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悖的，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甲方存档一份;财务部门备案一份。

甲方负责人签字：乙方负责人签字(印绝)：

(盖章)

住址：

身份证件号码：x

年月日

年月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十一**

甲方(用人单位)\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省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合同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固定期限：从\_\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_年\_\_\_月\_\_\_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_\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_\_\_\_\_\_\_\_\_\_\_起至\_\_\_\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止。该工作任务完成的标志为 \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试用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从\_\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_年\_\_\_月\_\_\_日止。

(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乙方的工作部门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岗位(管理技术岗位或生产操作岗位)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或工种)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甲方在合同期内因生产经营需要或其他原因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或派乙方到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地点、单位工作的，应协商一致并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章确认的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_\_\_\_小时，每周工作\_\_\_天，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_\_\_\_\_\_为周期，总工时\_\_\_\_\_\_小时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三)甲方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法定休假日、年休假、婚假、丧假、探亲假、产假、看护假等带薪假期，并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工资。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按下列第\_\_\_\_\_\_\_\_种形式执行，并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1.计时工资：

( )乙方正常工作时间工资按\_\_\_\_\_\_\_\_\_\_\_\_执行，初始工资额为\_\_\_\_\_元月或\_\_\_\_\_元时;

(2)乙方试用期工资为\_\_\_\_\_元月(试用期工资不得低于甲方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本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甲方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2.计件工资：

( )计件单价\_\_\_\_\_\_\_\_\_\_\_\_\_\_\_\_;

(2)劳动定额\_\_\_\_\_\_\_\_\_\_\_\_\_\_\_\_(确定的劳动定额原则上应当使本单位同岗位百分之七十以上的劳动者在法定劳动时间内能够完成);

3.其他形式(如实行年薪制或者按考核周期支付工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甲方根据本单位的生产经营状况、物价水平和政府颁布的工资增长指导线等情况，依法确定本单位的工资分配制度。经甲乙双方协商或者以集体协商的形式，依法确定工资正常增长的具体办法和幅度。

(二)乙方的绩效薪酬或奖金的计发办法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乙方的津贴、补贴的发放标准和办法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工资必须以货币形式支付，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

(五)甲方每月\_\_\_\_日发放\_\_\_\_(当月上月)工资。如遇法定休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六)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加班的，应按《劳动法》、《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的规定支付加班工资，但乙方休息日加班被安排补休的除外。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合同期内，甲方应按国家、省和本地区的有关规定，依法为乙方办理参加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的手续，按规定的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 缴纳应由甲方承担的社会保险费，并按规定从乙方的工资中代为扣缴应由个人承担的社会保险费。甲方应将为乙方办理参加社会保险手续和扣缴社会保险费的情况如 实告知乙方。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给予医疗期和医疗待遇，按医疗保险及其他相关规定报销医疗费用，并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支付病假工资或疾病救济费，数额为\_\_\_\_\_\_\_\_\_\_元月(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80%)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按国家和省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如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并按《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保护乙方的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二)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按国家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按劳动保护规定每\_\_\_\_\_(年季月)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

(三)甲方按照国家、省和当地的有关规定，做好女职工的劳动保护和保健工作。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对甲方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五)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者因工死亡的，甲方应按《工伤保险条例》的规定办理。

七、合同的变更

(一)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二)甲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

(三)甲方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本合同继续有效，由承继甲方权利和义务的单位继续履行。

(四)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并办理书面变更手续。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八、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一)解除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其中由甲方提出解除本合同的，应按规定支付经济补偿。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乙方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

(3)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4)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致使本合同或者变更协议无效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7)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本合同约定的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8)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9)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双方协商未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甲方按照第(7)(8)(9)项规定解除本合同的，需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并按规定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其中按第(7)项解除本合同并符合有关规定的还需支付乙方医疗补助费。

3.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在履行规定程序后，可以裁减人员，并按规定支付经济补偿：

(1)甲方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2)甲方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3)甲方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的;

(4)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4.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在试用期内的，提前三日通知甲方。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甲方应按规定支付经济补偿：

(1 )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甲方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甲方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4)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5)甲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合同，致使本合同或者变更协议无效的;

(6)甲方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乙方权利，致使本合同无效的;

(7)甲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致使本合同无效的;

(8)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或者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

(9)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甲方有上述第(8)项情形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用人单位。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劳动合同法》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的规定解除本合同：

(1)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2)乙方在本单位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3)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5)乙方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终止

1.本合同期满或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即行终止。

2.本合同因下列情形之一终止的，甲方应当按规定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 )除甲方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乙方不同意续订的情形外，劳动合同期满的;

(2)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3)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乙方有第八条第(一)项第5点情形之一，合同期满的，甲方应当续延乙方合同期至相应的情形消失时终止。但乙方在甲方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劳动合同的终止，按照国家和省有关工伤保险的规定执行。

(三)甲方违法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乙方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的，甲方应当继续履行;乙方不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或者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甲方应按规定的经济补偿标准的二倍支付乙方赔偿金。

(四)合同解除或者终止的手续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九、调解与仲裁

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可先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机构申请调解;调解无效的，可在法定仲裁时效内向有管辖权的劳 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在法定期限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一)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双方作如下约 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不得超过甲方提供的培训费用，并不得超过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应分摊的培训费用)

(二)如乙方掌握甲方的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双方作如下约 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负有保密义务的，甲方可与其约定竞业限制，并约定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后，在竞业限制期限内按月给予乙方经济补偿。乙方违反竞业限制约定的，应当按 照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竞业限制的人员仅限于甲方的高级管理人员、高级技术人员和其他负有保密义务的人员。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后的竞业限制期限不得超过 二年。)

十一、其他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办理。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省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相抵触的，按新规定执行。

(二)下列文件规定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双方约定(内容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可另加双方签名或盖章的附页)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鉴证机构(盖章)鉴证人：

鉴证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十二**

甲方(以下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移动电话：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类型为固定期限协议：本合同自\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止。试用期为\_\_\_\_\_\_\_\_\_\_个月。

2、试用期限自用工之日起计算。

二、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3、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对乙方在工作期限、工作岗位、工作地点做出必要的调整，对此，乙方确认已被事先如实告知，并表示接受。

4、乙方的工作地址为：

5、乙方的工作内容为主要从事：

6、乙方须按照甲方确定的岗位责任，按时、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7、乙方的工作时间为：

乙方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全部精力、能力和技术，仅用于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上，除确保自身的工作达到甲方为其规定的岗位职责标准外，还应完成甲方为其安排的本岗位工作以外的临时工作，尽最大努力协助甲方达到或超过预期的商业目的，并不得从事兼职或第二职业。

8、乙方如未经批准或因其自身原因未完成工作而自行延长工作时间的，甲方有权对乙方所延长的工作时间不支付报酬。

三、劳动报酬

9、每月\_\_\_\_\_\_\_\_\_\_\_\_日为甲方工资发放日，工资发放形式为现金直接发放，乙方的工资标准采用下列第\_\_\_\_\_\_方式确定：

(1)乙方实行月薪制，每月为\_\_\_\_\_\_元，工资发放期限为次月发放，即本月的工资需到次月\_\_\_\_\_\_\_\_\_\_\_\_发放，具体办法按照甲方依法制订的相关规定执行。

(2)乙方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相结合的工资分配方法，乙方基本工资每月\_\_\_\_\_\_元;绩效工资考核发放办法按甲方依法制订的相关规定执行。

四、社会保障

10、根据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乙方参加下列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

11、乙方如在工作时间发生工伤事故，需24小时之内立即通知甲方，并由甲方向劳动行政部门申报认定，根据认定结果作出相应处理。若乙方延误通知甲方，造成甲方对事故经过无法取证，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五、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12、甲方提供工作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及执行符合国家职业危害防护标准的要求。

13、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制订的工作规范、操作规程、劳动安全卫生制度，自觉预防事故和职业病的发生，确保自身与他人的生命安全。如有违反，将承担甲方规章制度的相应纪律处分和经济损失赔偿等。

六、劳动协议的解除和终止

14、经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15、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乙方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6、符合法定终止条件的，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或劳动纪律的，本合同终止。

17、甲方解除或终止乙方劳动合同，均以辞退通知单为准。

18、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即时解除本合同并无需承担任何经济补偿金：

(1)未能在30天内完整提供甲方要求的录用相关资料，致使甲方不能依法确立劳动协议关系或办理相关法定手续等的。

(2)提供虚假资料的。

(3)擅自离岗连续满三个工作日，视为自动离职的。

19、劳动合同解除、终止后，乙方应依法并按甲方有关规定，进行必要的工作交接。

20、由于乙方的原因未按前条约定履行工作交接的，甲方可以不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具有尚未处理完毕的经济事务的，甲方可以暂停支付乙方最后一期工资。

七、服务期和保密

21、培训服务期：乙方由甲方出资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双方可依法约定服务期;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承担的违约金不超过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所应分摊的培训费用。双方约定的培训和服务期协议为本合同的附件。

22、保密和竞业限制：乙方依法负有保守甲方商业和知识产权的义务。乙方的竞业限制的范围为物流业，竞业限制的区域为\_\_\_\_\_\_\_\_。乙方如在此行业、在此区域范围内泄露公司商业秘密的将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并罚款，金额最高不超过壹佰万元整。

23、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指定的规章制度，管理制度和严格执行工作流程，操作规范和工作规范。

八、违约责任

24、甲乙双方违反法律规定解除、终止本协议，应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九、劳动争议

25、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协议争议可以先行调解，也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6、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及公司发布的各类书面通知、双方的书面协议等都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作为劳动争议处理的依据。

十、其他约定

27、本协议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协议内，如本协议条款与国家、省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相抵触的，甲乙双方均应按新规定执行。

28、在乙方处于联系障碍状态时，委托本合同首部的“紧急状态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该受委托人享有接受和解与调解、代领、签收相关文书的权限。

29、依法应告知乙方的相关事项，甲方均已如实告知。

30、乙方向甲方承诺：与其他用人单位不存在劳动、劳务及其他雇佣关系，不存在尚具法律效力的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协议;在本协议履行期间，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向甲方提交的所有材料均是真实、合法、有效的，陈述的一切信息资料均是真实的，并愿意接受甲方的《员工手册》及最新相关规章制度的约束。

31、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字)：

签订日期：\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十三**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劳动者)

名称： 姓名：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

户籍地址：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经济类型：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省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 劳动合同期限

(一) 合同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固定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为止。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该工作任务完成的标志为

(二)试用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从年年月日止。

(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 劳动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二、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 乙方的工作部门为 教学质量部□ 学术部□ 市场部□ ， 岗位(管理技术岗位或生产操作岗位)为 班主任□ 教员□ 咨询师□ 网络咨询师□ 。

(二) 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 详见北大青鸟 《计算机职业培 训标准》 班主任分册□ 教员分册□ 咨询师分册□。

(三)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四)甲方在合同期内因生产经营需要或者其他原因调整乙方的 工作岗位或派乙方到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地点、单位工作的，应协商一致并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章确认的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天工作天，每周 至少休息一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 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 实行以 为周期，总工时 小时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按下列第 种形式执行，并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1.计时工资：

(1)乙方正常工作时间工资按 (大写： 元整)执行，初始工资额为元/月或元/ 时;

(2)乙方试用期工资为 元/月

2.计件工资：

(1)计件单价 ;

(2)劳动定额 (确定的劳动定额原则上应当使本单位同岗位百分之七十以上劳动者在法定劳动时间内能够完成);

3.其他形式(如实行年薪制或者按考核周期支付工资)： 。

4.甲方根据本单位的生产经营状况、物价水平等情况和依法制定的工资分配办法调整乙方工资，乙方在六十日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同意。

(二)乙方的绩效薪酬或奖金的计发办法为：见(班主任□、教员□、咨询师□)考核方案。

(三)乙方的津贴、补贴的发放标准和办法为：

(四)工资必须以货币形式支付，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

(五)甲方每月 日发放 (当月/上月)工资。如遇法定休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六)甲方因业务需要周六或周日(或法定休假日)将可能安排乙方加班，甲方支付周末等加班工资 元(大写： 元整)，除此之外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加班的，应按《劳动法》、《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的规定支付加班工资，但乙方休息日加班被安排补休的除外。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合同期内，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应按照规定及时提供办理社会保险所需的相关资料，社会保险费按规定的比例，由甲、乙双方负责，并按规定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代为扣缴应由个人承担的社会保险费。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公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给予医疗期和医疗待遇，并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支付病假工资或疾病救济费。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按国家和省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如乙方

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并按《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保护乙方的健康和及其相关权益。

(二)甲方按照国家、省和当地的有关规定，做好女职工的保护劳动和保健工作。

(三)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强行冒险作业，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对甲方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四)乙方患职业病、因公负伤或者因公死亡的，甲方应按《工伤保险条例》的规定办理。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一)符合《劳动合同法》规定的条件或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或者解除固定期限合同、无固定期限合同和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合同。

(二)除因乙方不信任工作，甲方可以依法适当调整其工作内容外，变更劳动合同，双方应签订《变更劳动合同协议书》。

(三)《劳动合同法》规定的终止条件出现，终止本劳动合同。

八、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的发放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等发放按《劳动合同法》和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九、调解和仲裁

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可先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机构申请调解;调解无效的;可在法定仲裁时效内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在法定期限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服务与竞业限制

(一)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双方作如下约定： 。 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二)如乙方掌握甲方的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双方作如下约定 。 十一、其他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办理。

(二)下列文件规定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三)双方约定(内容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可另加双方签名或盖章的附页)：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十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企业地址

施工地址

工商注册机关

乙方

居民身份证号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乡镇 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甲乙双方选择适用)

( )1、有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于 年 月 日终止。

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 )2、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为 年 月 日;以乙方完成 工作任务为合同终止时间。

( )3、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月日生效，于法定或约定的解除(终止)合同的条件出现时止。

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时间

第二条 甲方招用乙方在(项目名称)工程 中担任岗位(工种)工作。乙方的岗位(工种)上岗证号码为 。

第三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下列第种工作时间制度。

( )1、执行定时工作制(乙方每日工作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

( ) 2、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乙方每月工作不超167.4小时)。

( ) 3、执行不定时工作制(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第四条实行计时工资制的，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应符合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安排乙方在日法定标准工作时间以外延长工作时间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在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20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在法定节日工作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300%的工资报酬。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五条甲方应当在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当天对乙方进行入场三级安全教育，并组织对乙方学习成果的书面考试，考试结果甲方应保存在施工现场备查，考试不合格的不得在现场施工。

甲方：

地址：

电话：

联系人：

乙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户籍地址：

电话(宅)

电话(户籍地址)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十五**

用人单位(甲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市\*\*区新村28幢

邮政编码：

职工(乙方)：

住址：\*\*市\*\*区新村幢\*\*室

邮政编码：365000

身份证号码：3\*05283511

甲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工作需要，聘用(简称乙方)为本企业职工。双方根据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劳动合同，确定劳动关系，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并共同遵守履行。

一、合同期限

(一)本合同自20xx年8月1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经甲、乙双方商定， 合同有效期限 年，至201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任务

(一)乙方工作岗位：;工作地点：，提供食住。

(二)乙方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工作任务。

甲方实行国家规定的工作时间制度。甲方因工作需要可安排乙方加班。

四、劳动报酬

乙方月薪工资 元(税后)，甲方次月 10 日前发放。

五、保险福利待遇

在合同期内，甲方为乙方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险。乙方其他各种福利待遇，按甲方依法制定的制度执行。

六、劳动纪律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

七、续订、变更、解除、终止劳动合同

(一)本合同期限届满即自然失效，双方必须终止执行。如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合同。

(二)甲方因生产经营情况变化或者乙方因个人原因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相关内容，并由双方签字(盖章)。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不能按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不按规定为乙方办理基本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险的;

3.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严重违反国家法规、政策，侵害乙方其他合法权益的。

(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的，可以解除。

八、违反合同承担的责任

(一)一方违反合同，承担违约责任。给对方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应当根据其后果或责任大小，予以适当赔偿。

(二)乙方经甲方出资培训，双方签订培训合同并相应变更本合同有关条款。培训合同是本合同的附件。一方无故不履行培训合同，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对方的损失。

九、调解和仲裁

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协商无效，可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

申请调解，或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不服的，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的条款与《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不符，双方按《劳动法》、《劳动合同法》执行。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十六**

单位名称(甲方)

职工姓名(乙方)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所有制性质:

地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户籍所在地:

身份证号;

劳动手册编号:

外来人员就业证编号:

现住址: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一、合同期限

本合同为劳动合同。合同期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年(月)。

二、工作内容

甲方根据本企业生产、工作的需要,安排乙方从事工作。

乙方同意按甲方生产(工作)需要,在岗位,从事工种。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1、甲方应按照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卫生健康等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设施,以及不低于国家规定应配给的劳动防护用品。

2、乙方有权拒绝甲方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四、工作时间和劳动报酬

1、甲方实行每日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小时工时制,按国务院关于职工工作时间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可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l小时,特殊情况,每日不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2、合同期间,甲方应按国家和企业的规定发给乙方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甲方支付乙方工资不得低于山西省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3、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安排工作的,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安排同等时间的调休或支付相应工资报酬。

五、劳动纪律

1、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

2、乙方应增强主人翁意识,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领导、管理和指挥,积极做好工作,完成劳动任务。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和省规定向社会劳动保险机构为乙方缴纳劳动保险费。乙方按国家和省规定向社会劳动保险机构缴纳劳动保险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的各种公休假、探亲假、婚丧假、女工产假等福利待遇,按国家及省有关规定执行。

3、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因工或非因工死亡,女工孕期、产假和哺乳期间的待遇,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七、教育和培训

1、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各种必要的政治、思想品德教育和职业技术及上岗前培训。

2、乙方应刻苦钻研业务,达到国家规定的职业技能标准或技术等级标准,持证上岗。

3、甲方出资培训乙方后,乙方须为甲方服务年,否则乙方应按有关规定支付甲方培训费。

八、合同的终止、变更、解除和续订

1、劳动合同期满或甲乙双方约定的劳动合同终止条件出现,劳动合同即终止执行。如双方同意续订,应提前一个月办理续订手续。逾期不办理的,则本合同视为自动续订,并应补办续订手续。

2、在下列情况下,甲乙双方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

(1)甲方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双方协商同意的;

(2)甲乙双方协商同意,且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他人利益的;

(3)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已经修改的;

(4)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完全履行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的;

(3)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提前3

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甲方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或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确需裁减人员的;

(3)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4)甲乙双方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丧失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乙方患病或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间的;

(4)其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

6、乙方要求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2)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心健康的;

(3)甲方不能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和提供福利待遇的;

(4)依法服兵役或经甲方同意自费考入中等以上学校脱产学习的。

九、甲乙双方协商同意需要约定的其它事项

十、违约责任

1、由于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由有

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法律责任;

2、因不可抗力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或一方受损害的,可不承担法律责任;

3、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时,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4、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害的,应根据后果和责任,按有

关规定向对方支付赔偿金。

十一、合同鉴证与劳动争议处理

劳动合同签订后,应经同级劳动部门鉴证;经鉴证后的劳动合同变更内容的应重新鉴证。

甲乙双方执行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应当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企业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与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有抵触的,按国家现行有关规定执行。

十三、本合同自年月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鉴证机关一份。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盖章)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鉴证人(盖章)鉴证机关(盖章)

合同鉴证日期:年月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十七**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文化程度：\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生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所属街道办事处：\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_\_\_\_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其中试用期\_\_\_\_\_\_\_\_\_个月。本合同\_\_\_\_\_\_\_\_\_终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合法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劳动保护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_\_\_\_工作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加点的，甲方应支付加点工资。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北京市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

第九条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为甲方工作，甲方每月\_\_\_\_\_\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_\_\_\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_\_\_\_\_元。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支付按\_\_\_\_\_\_\_\_\_执行。

第十条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_\_\_\_\_\_\_\_\_元。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_\_\_\_\_\_\_\_\_执行。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_\_\_\_。

六、劳动纪律

第十五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六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七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八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二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义务兵复员退伍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4.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第二十四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_\_\_\_\_\_\_\_\_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五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八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离休、退休、退职及死亡或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八、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二十九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违反和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

1.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第三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

2.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由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

以上三种情况，如果乙方被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第三十二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百分之五十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三条支付乙方经济补偿时，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给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企业上年月人均工资六个月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一百。

第三十五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费和招待收费。其标准为：\_\_\_\_\_\_\_\_\_。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八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三十九条甲方以下规章制度\_\_\_\_\_\_\_\_\_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四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_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乙方(签)：\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十八**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劳动者)：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联系方式:

现居住地址: 居民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自 日起至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个\_\_\_\_\_\_月。

二、工作地点

甲乙双方约定劳动合同履行地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工作内容

(一)、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经过协商，从事\_\_\_\_\_\_\_\_\_\_\_\_工作。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可依法变动乙方的工作岗位。

(二)、甲方安排乙方所从事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劳动基准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履行劳动义务。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经协商确认执行 条款。

a、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

b、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

c、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甲、乙双方协商安排。

(二)、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并享受国家法定假日(由乙方自主确定并申报甲方批准)。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甲方《员工考勤与享假制度》的各类假期并按规定请假(乙方病假，须持甲方认可的定点医院病历、报告单和病假证明，经部门审核、主管领导批准后方可准假)。

(三)、甲方发生自然灾害、事故或发生设备故障，需要乙方参加紧急处理或及时抢修而延长工作时间的不受标准时间规定的限制。

五、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病危害防护

(一)、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如实告知的义务，并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伤亡事故，减少职业病危害。

(二)、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安排乙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应定期为乙方进行健康检查，并在乙方离职前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三)、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四)、甲方按照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对乙方提供保护。

(五)、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时，甲方按照国家关于医疗期的规定执行。

六、劳动报酬

(一)、甲方应当每月至少一次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在次月发放。

(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乙方的工资报酬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乙方的基本工资确定为每月\_\_\_\_\_\_元，考核工资\_\_\_\_\_\_元，以后根据内部工资分配办法调整其工资，绩效工资根据乙方的工作业绩、劳动成果和实际贡献按照内部分配办法考核确定。

(三)、乙方试用期工资为\_\_\_\_\_\_\_\_\_\_元。

七、社会保障

(一)、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依法应由乙方缴纳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报酬中代扣代缴。

(二)、如乙方发生工伤事故，则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执行，同时提供可能的帮助，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医疗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八、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一)、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重大事项(《员工考勤与享假制度》、《员工手册》、《安全管理规定》、《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等)公布后，作为本合同履行的依据。

(二)、乙方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指挥和调配，履行劳动义务和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三)、乙方违反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规定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理、行政处分、经济处罚等，直至解除合同。

九、劳动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一)、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相关内容。

(二)、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三)、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录用条件为：①在应聘过程中，向甲方提供的证明材料、劳动关系解除或终止等情况必须属实。②严格执行甲方的员工管理制度、岗位说明书和岗位操作规程。③服从甲方的指导并考核合格。④符合甲方岗位身体适应能力和岗位技能接受能力。

2、严重违反甲方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4、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达成变更协议的。

(五)、甲方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或者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员的;或者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经提前三十日对工会或全体员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员工的意见，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合同。

(六)、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未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2、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的。

3、因《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4、法律、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七)、乙方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十、双方协商一致，约定下列\_\_\_\_\_\_条款

a、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甲方可以事前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b、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并要求乙方履行服务期的，应当事前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c、甲乙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

(一)、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应当全面履行并严格依法执行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和给付经济补偿的规定。

(二)、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甲乙双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出仲裁要求的一方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一年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

十二、其他事项

(一)、劳动合同期内，乙方户籍所在地址、现居住地址、联系方式等发生变化，应当及时告知甲方，以便于联系。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三)、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日 期： 日 期：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十九**

（以下简称甲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第二条 乙方 性别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其他有效证件号码)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家庭住址

在苏居住地址

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 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本合同期限为 (从以下三种期限中选择一种)。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为 年 个月，于 年 月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终止。

2、本合同期限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从 年 月 日起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 年 月 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岗位(工种)工作。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五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根据甲方业务性质所需，在不违反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情况下，甲方也可要求乙方在\_\_\_\_\_\_地以内其他地点工作。

第六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工时制度(1、标准工时制 2、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1、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 。工作时间按照甲方的规章制度执行。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甲方的规定要求，按时完成工作任务，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甲方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下，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乙方的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延长工作时间的工作报酬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2、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在综合计算工作时间的周期内，具体某一天、某一周的工作时间可以超过8小时或40小时，但在综合计算周期内的总实际工作时间不应超过总法定标准工作时间，超过部分应

视为延长工作时间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支付加班报酬。

3、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应采取适当的工作、休息方式，确保乙方的休息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第八条 乙方加班须征得甲方书面确认同意，否则不视为加班。

第九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病假、产假、年休假等。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支付乙方工资：

(1)实行月工资制：乙方试用期内月基本工资为 元(人民币)，试用期满后月基本工资为 元(人民币)(每月预付或者支付的工资不得低于苏州市最低工资标准)。甲方应以货币形式每月 日前支付乙方劳动报酬，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在最近的工作日支付。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在一个工资支付周期内，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超过一个工资支付周期内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苏州市最低工资标准的70%。

(2)实行年薪制(或者按照考核周期支付工资)：乙方的工资标准为 元(人民币)。甲方应以货币形式每月 日预付或者支付工资 元(人民币)(每月预付或者支付的工资不得低于苏州市最低工资标准)，年终或者考核周期届满时结算其余劳动报酬，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在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3)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绩效工资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第十一条 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加班、加点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支付乙方加班、加点工资。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依法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在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时一次付清乙方工资。

六、社会保险和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苏州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第十四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苏州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苏州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七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八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九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第二十条 乙方应自觉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服从管理。乙方违反规章制度的，由乙方自行承担所产生的后果。甲方在不违法的情况下，有权对乙方给予相应处理，直至通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一条 乙方应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等任何不宜对外公开的事项，否则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九、合同的变更

第二十二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时，本合同相关内容亦相应变更。

第二十三条 若因乙方不能胜任工作或者患病、非因工负伤后不能从事原工作的，甲方可调整乙方的岗位(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工作部门、工作内容、工作条件或职务等)，并按调整后的岗位确定乙方的薪资待遇。 第二十四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以及乙方的实际工作能力和表现，变更乙方的工作岗位和薪资待遇。双方签署的变更协议或者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二十五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二十六条 由于甲方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十、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续订

第二十七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苏州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八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由于乙方原因致使甲方无法办理或迟延办理与乙方离职相关的手续的(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不辞而别、下落不明或者未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交接工作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第二十九条 若乙方需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或者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通知以到达甲方 (具体部门、职务)为准。

第三十条 乙方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乙方应当将正在负责的工作事项以及甲方交付乙方使用的财物与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进行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因乙方原因未办理交

如遇国家拆迁本合同自动解除。并按劳动合同法规定经济补偿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不满六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本条所称月工资是指苏州市公布的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如果本合同到期而甲乙双方签订的培训协议约定的服务期限未到期的，本合同有效期顺延至培训协议约定的服务期限的到期届满之日止。

十一、培训条款

第三十二条 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可以与乙方订立补充协议，约定服务期。乙方违反该服务期约定的，应当按照该补充协议的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十二、保密条款

第三十三条 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必须遵守甲方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甲方的保密规章制度没有规定或者规定不明确之处，乙方亦应本着谨慎、诚信的态度，采取任何必要、合理的措施，维护其于任职期间知悉或者持有的任何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商业秘密以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

第三十四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泄露、公布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包括不该知悉该项秘密的甲方的其他职员)知悉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商业秘密以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也不得在履行职务之外使用这些秘密信息。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1、技术信息。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操作手册、技术文档、相关的函电，等等。

2、经营信息。经营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报酬、进货渠道、产销政策、招投标中的标的及标书内容等。

3、依照甲方保密制度规定和有关协议约定甲方对外应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等。

第三十五条 乙方离职后仍需对其在甲方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过保密义务的商业秘密以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承担如同任职期间一样的保密义务和不擅自使用有关秘密信息的义务，直到这些信息在本行业中成为公知性信息为止。

十六、劳动争议的处理

第四十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当事人一方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仲裁。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以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二十**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_\_\_\_\_\_省劳动厅、人事厅、财政厅《企业试行全员劳动合同制暂行办法》(以上简称《办法》)和其他有关文件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合同期限：试用期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期限为\_\_\_\_\_\_个月。工种\_\_\_\_\_\_.

第二条 甲方的工作环境和生产条件基本符合《\_\_\_\_\_\_省厂矿企业劳动安全卫生条例(试行)》

第三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甲方有制定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分配工作和下达生产、工作任务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奖惩和辞退，检查乙方的生产、工作、学习和技术状况等权利;有为乙方支付劳动报酬、各项福利待遇，缴纳待业保险和养老保险金，改善劳动、工作、学习条件，参加民主管理和关心职工生活的义务。甲方必须正确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第四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乙方作为企业的主人，享有劳动、工作、学习、参加民主管理、获得劳动报酬和保险福利待遇，获得政治荣誉和物质奖励等权利。有接受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纪律和规章制度完成甲方规定的生产和工作任务的义务。乙方必须正确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第五条 乙方经甲方批准，脱产学习、长期病休、请长假或停薪留职等，需要签订专项合同，明确甲、乙双方在此期间的权利、责任、义务和其他有关事项。

第六条劳动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执行。由于甲方生产、工作需要，乙方又要求继续工作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期限届满，甲方应在三十日内办完续订或终止劳动合同手续。逾期未办理有关手续，乙方要求续订的，应补办续订劳动合同手续，合同内容及期限按原合同不变。

第七条甲、乙双方在合同期内，一般不予变更劳动合同。甲主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转产、调整生产任务;或者由于情况变化，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并办理变更合同手续。

第八条甲、乙双方按照《办法》解除对方劳动合同的，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方可办理解除合同手续。乙方被辞退、除名、开除、劳动教养以及判刑，其劳动合同自行解除，不用提前通知对方。一方违反劳动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根据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赔偿标准和办法，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遵照执行。

第九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从领取病假工资的次月起，按其工龄长短，给予3-18个月的医疗期。医疗期满，因病治疗需要延长医疗期的，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审核批准，可适当延长。乙方医疗期满后，因不能坚持正常工作而被解除劳动合同的，发给乙方标准工资3-6个月的医疗补助费。

第十条按照《办法》正常解除劳动合同时，甲方须按乙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本人一个月标准工资的生活补助费，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其他情况不予发放。

第十一条乙方在合同期内一般不得调动(转移)工作单位。由于工作需要和其他特殊情况需要调动(转移)工作单位的，甲方负责按原身份介绍，并解除劳动合同，不发放生活补助费。

第十二条甲方按照国家规定为乙方向有关部门待业保险基金、养老保险基金，提供劳动报酬、工资性补贴和口粮补助等;乙方在甲方期间享受国家规定的劳动保险福利待遇;退休或待业后，也要享受相应的待遇。

第十三条 乙方也要向有关部门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国家规定的各种费用。

第十四条 甲方制定的厂规厂纪、店规店纪为本合同附加条款。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_\_\_\_\_\_份，甲方、乙方和劳动部门各存\_\_\_\_\_\_份。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执行。如在履行劳动合同过程中，发生劳动争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劳动争议仲裁机构提请仲裁;仲裁不服时，可依照法律程序，向当地人法院起诉。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篇二十一**

甲方：

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联系电话：

企业的招聘工作完成后，就进入了用工阶段，在用工前，企业一定要在员工入职一个月内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否则企业将为此付出巨大的代价：

一是，企业将支付未签订劳动合同期限的双倍工资。

如：企业超过\_\_\_\_\_\_\_\_年未签劳动合同，企业就得多支付员工11个月的工资。

二是，如果未签订劳动合同期限超出\_\_\_\_\_\_\_\_年，将致使签订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条件成立，只要没有出现法律规定的条件或者双方约定的条件，企业就得继续履行劳动合同规定的义务，无法解除劳动合同。

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类型和期限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_\_\_\_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一)固定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其中双方约定的试用期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风险提示：

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中对试用期长短的限制根据合同期限的来规定，如：

1、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_\_\_\_\_\_\_\_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

2、劳动合同期限\_\_\_\_\_\_\_\_年以上不满\_\_\_\_\_\_\_\_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

3、劳动合同期限\_\_\_\_\_\_\_\_年以上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违反以上规定进行约定的，若被员工投诉，会被劳动行政部门责令改正;如果违法约定的试用期已经履行的，单位还要向员工支付赔偿金。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_\_\_\_\_\_\_\_\_工作岗位，工作地点为\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可以调换乙方的工作岗位和工作地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工作时间按下列第\_\_\_\_\_项确定：

(一)实行标准工时制。

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时。

(二)实行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实行的不定时工作制。

(三)实行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实行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结算周期：按\_\_\_\_\_\_\_\_\_结算。

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乙方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但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四、劳动报酬和发放时间

(一)乙方试用期间的月劳动报酬为\_\_\_\_\_\_\_\_\_元。

(二)试用期满后，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提供正常劳动的月劳动报酬为\_\_\_\_\_\_\_元，或根据甲方确定的薪酬制度确定为\_\_\_\_\_\_\_\_\_。

乙方工资的增减，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的发放，以及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等，均按相关法律法规及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

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三)甲方的工资发放日为每月\_\_\_\_日。

甲方应当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工资，不得拖欠。

(四)乙方在享受法定休假日以及依法参加社会活动期间，甲方应当依法支付工资。

第四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乙方实行的工时制为\_\_\_\_\_\_\_\_\_\_\_\_\_\_\_\_\_\_。

(1)标准工时工作制;

(2)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不定时工作制。

甲方应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合理安排乙方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五、社会保险风险提示：

缴纳社会保险是企业的法定义务，即使是员工自己同意不缴纳社保，还签订了相关的协议，这也不能规避企业为员工缴纳社保的义务。

因此，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是企业必须而为的行为，否则，当员工以此通过法律程序维权，用人单位就要为此付出相应的代价。

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乙方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转移等相关手续。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乙方工伤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法规执行。

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各项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六、劳动合同的终止与解除甲乙双方都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劳动保护、职业卫生等规定。

有职业危害的工种应在合同约定中告知，甲方应为乙方的生产工作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及其他劳动保护条件。

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

甲方必须自觉执行国家有关女职工劳动保护和未成年工特殊保护规定。

七、劳动争议处理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双方当事人可以依法申请调解、仲裁、提起诉讼，也可以协商解决。

八、其他

(一)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均可向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二)本合同未尽事项，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三)本合同条款如与今后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相抵触时，按国家新的法律法规执行。

(四)本合同依法订立，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必须严格履行。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签名)：

签订日期：\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